

# 萨班斯法愿意倾听中国企业的声音

——独家专访美国萨班斯法案研究院主席山杰·安南

□本报记者 罗小军

对于那些在美国上市的企业来说,包括70多家中国企业,年关临近,有一桩头痛的事情始终压在心头。

《萨班斯-奥克斯利法案》(Sarbanes-Oxley),这项美国史上最严厉、最复杂、最昂贵的市场监管法规,已于今年7月15日对全球在美国上市的企业生效。

现在,马上就要面临2006年的“期终考”了。

这项简称为萨班斯法案的法规最为要害的就是302条款和404条款。

302条款主要是强调上市公司财务报告的真实性。要求上市公司首席执行官和首席财务官必须对公司财务报告的真实性负责并宣誓。提供不实财务报告的,有可能将被处以10年或20年监禁的重刑——这和美国持枪抢劫的最高刑罚是一样的。

404条款是最难操作、最复杂的一个条款。条款规定要建立一个密而不漏的内部控制体系。内部控制活动的记录不仅要细化到像产品付款时间这样的细节,而且对重大缺陷都要予以披露。为了建立这套内控体系,那些大大小小的公司不得不拿出一大笔钱来,很多人由此抱怨“这简直是劳民伤财”。

初步估计,萨班斯法案将使在美上市企业3年内的上市维护费用提高近200亿美元。

但没有办法,2007年初,所有的公司必须拿出适用萨班斯法的2006年度财务报告和内控报告。“是驴是马,都得拉出来。”

可以想象,从萨班斯法案生效那天开始,一直到现在,人们对它的争议依然没有停止过。

近日,美国萨班斯法案研究院(America Institute of Sarbanes-Oxley)主席山杰·安南(Sanjay Anand),这位萨班斯法案的参与者和指引者,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接受了上海证券报的专访。

1969年出生的山杰·安南,受到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的支持,著有多部萨班斯法方面的专著。

山杰·安南这次来到中国是应邀参加2006亚洲公司治理暨董事责任峰会的。他披露,萨班斯法的出台研究了德国、法国、中国、中国香港地区、新加坡等公司治理的做法,并总结了其中的经验教训。

主题演讲后,山杰·安南接受了本报就萨班斯法和公司治理问题的专访,并表示美国监管部门可能会在12月13日就企业界反对萨班斯法404条款的诸多意见作出反馈。

## 萨班斯法提高了美国企业的公司治理水平

上海证券报:在萨班斯法生效前,美国企业的治理问题主要是什?

山杰·安南:百年来,美国的制度都是建立在对盈利性追逐的基础上的。在萨班斯法案制定前,从公司的角度来看,公司治理的问题在于董事会和管理层以及管理层和审计人员的角色和职能几乎都不分离。

这就意味着,在这些群体间利益上可能是互补的而不是制衡的。比如,安然和世通财务造假事件,审计人员是知道正在发生的造假行为,但由于他们作为审计人员与管理层的身份没有分离,造假不仅对董事会和管理层也对审计人员“有利”,因此他们实际上是充当了造假的“帮凶”。这种互补的利益在过去的公司治理制度中一直存在。

上海证券报:萨班斯法生效后,美国企业的治理发生哪些重要变化?

山杰·安南:萨班斯法案出台后,情况不同了。萨班斯法的目的就是把审计人员和管理层人员以及他们的职责分开,从公司治理的角度来说,现在的管理和审计已经形成了一定程度的分离,管理和审计不能兼任。现在制定了规则,确保审计委员会只能是由独立的成员组成。



上海证券报:萨班斯法是如何规定审计独立的?

山杰·安南:审计人员必须完全独立,即只给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而没有为公司提供审计以外的其他任何服务。如果一家企业想雇用一家审计企业的员工,那么在一年内这家审计企业不得为那家企业提供服务。公司的管理层不得干涉参与审计。在萨班斯法的要求下,美国的公司的治理水平提高了,总体上和德国和新加坡的一样高。

## 中国在美上市企业做得越来越好

上海证券报:听说刚开始,中国企业对萨班斯法并不十分支持?

山杰·安南:中国在美国的上市公司的最初反应是不支持萨班斯法案,但过去两三年,想在美国纳斯达克上市的企业已经有50%成功上市,因此,有一半的中国企业努力打开了美国的市场。这表明,到今天为止,尽管他们发现成本很昂贵,尽管他们可能不赞同萨班斯法的每一条,但他们都一致认同,美国仍然是世界上最强大的资本市场。

上海证券报:为什么最初会有一些中国公司不支持萨班斯法呢?

山杰·安南:实际上,有很多企业不支持萨班斯法。当法案制定的时候,立法者说他们估计企业适用萨班斯法只需要花费一百万美元即可,但这只是他们设定的预期,四、五年后,企业发现他们适用萨班斯法竟花费了五百万到一千万美元。立法者没有足够注意到这样一个事实,花费上百万,是很大一个数目,不仅中国的企业,所有的企业在适用萨班斯法的时候都比较艰难。

上海证券报:在中国,现在还有很多企业因为萨班斯法带来的成本问题而在通往美国资本市场上受阻,你怎么评价这一趋势?

山杰·安南:我认为这个趋势在过去一两年可能是真的,现在情况有些变化。如我前面所说,想到美国上市的中国企业有一半实际上已经在纽交所和纳斯达克上市。今天,中国企业更为主动地承担萨班斯法适用的费用,中国企业越来越开放。

上海证券报:那么中国在美国企业目前在适用萨班斯法方面做得如何了?

山杰·安南:我们调查了两类企业,美国小企业和在中国上市的企业,是因为他们适用萨班斯法方面的预算都相对小。对他们来说,当收入在1亿美元左右的时候,要花三百万到四百万美元用来适用萨班斯法,这是非常昂贵的。因此,他们一开始对萨班斯法案不支持,这并不奇怪。实际上,令人吃惊的是,现在中国企业比美国国内的小企业更加支持萨班斯法,因此,中国企业比美国国内的小企业的公司治理水准更高,这给我留下很深刻的印象。

上海证券报:在美上市的中

国企业公司治理情况还存在着什么问题可以改进?

山杰·安南:就像任何法律和法规一样,萨班斯法总会有一些漏洞,一些美国公司正在利用这些漏洞,一些中国公司也肯定在利用。但最重要的是,现在在中国公司和美国公司在纽交所和纳斯达克都运行得很好,这从整体上提高了公司治理的水准。

从公司治理的角度而言,中国很多企业正在依据萨班斯法努力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他们做得非常有效,付出的成本也是很有价值的。

## 减少适用萨班斯法成本

上海证券报:当一个企业适用萨班斯法的要求,建立起新的治理和内控时,如何减少萨班斯法适用的成本?

山杰·安南:有两件事情需要特别注意。一是,我们之所以需要公司治理和内控,实际上就是要减少风险,公司别忘了他们的目标最终就是要减少风险。在所有风险中,首先关注那些对公司运营有重大影响的风险,这是第一个建议。第二个建议,要记住财务报告并不是对商业流程的改善,也不是商业流程的重组,它只是财务报告。因此,在我看来,一个企业能做的最重要的事,是更多关注那些对财务报告有影响的内控。

而对于财务报告,第一,我们可以让风险变小,但别试图做得太完美,因为风险不可能根除。第二,无需分析你所有的商业流程,而是要关注那些关键的商业流程,那些对财务报表有影响的商业流程。

上海证券报:由于萨班斯法适用的成本不小,哪些企业能从萨班斯法中获益更多?

山杰·安南:所有的企业都会从萨班斯法中获益。考虑到成本问题,最终都变成了成本收益分析。举例来说,萨班斯法很大一部分对企业内控、审计、董事会等都做出了要求。这其中,要花费最多的就是满足企业内控的要求。企业内控也不是什么新的东西,所有的企业都有内控,但问题是当实施内控的成本超过收益的时候,内控变得毫无用处,内控也难以有效推行。

因此内控的成本收益分析最后就变为:只要内控的收益超过了成本,加强内控就是好事情,当相反的时候,就成为问题。因此,看看大公司,他们很有钱,比如GE,IBM可以拿出一千万到一千万五百万美元来适用萨班斯法,这对他们的支付能力来说不是一个数目。这有两个原因,第一,因为他们钱多,第二,因为成本收益比上,收益远远超过了成本。因此,对他们来说,加强内控那是一件好事。

问题存在于小企业。当这些企业面临太多控制的时候,已经偏离了企业家精神。其一,因为任

何事情都变成了规则驱动;其二,内控的成本有时候会超过收益,内控成本太高的时候他们无力支付;其三,对于小企业来说,他们缺乏资源,尤其是缺乏能够创造出有效的内控机制的人力资源,因为大部分内控机制都要求各种职责分离,由于职责要分离,就要雇佣更多人,有的时候企业并没有足够的人手,而对于小企业来说,CEO可能就是监控人,他们没有能力花钱专门雇用一个管理人员来单独设立一个岗位。

## 跟踪前行的萨班斯法

上海证券报:美国本土企业在适用萨班斯法方面做得怎么样?

山杰·安南:在美国,人们遵守萨班斯法更多的是由于对不遵守而可能导致法律制裁的担心,而不是为了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就民意而言,很难做一个调查,问人们为什么遵守规则,但有一点很清楚,依照刑法,现在有人被罚款、并关进了监狱,这引起了人们的极大恐惧而不敢违法。美国上市企业的整体治理水平提高了。但是,今天美国的公司治理的改进不是由于把公司治理当作一个目标而取得进步,而更多的是因为对法律制裁的恐惧。

上海证券报:萨班斯法在美国国内实施有何争议?

山杰·安南:内控是一个最难处理的问题,萨班斯法在讨论这个问题时,最难说服公司,但内控是很多公司对萨班斯法很在乎的问题,只要是美国的上市公司,就必须进行萨班斯法案的执行公示,在3年时间内,所有美国上市公司执行萨班斯法的成本加起来达到200亿美元,非常惊人。执行这个方案,一个公司每年要付出的成本就会超过它所能承受的程度。反对404的结论指出,一些公司在长期的层面上,无法承担所需花费。而监管部门可能会在12月13日对公司反对404法案的意见作出反馈结论。

上海证券报:内控成本这么高,那么萨班斯法在其他国家的反响如何呢?

山杰·安南:内控成本,取决于如何进行内控。加拿大的内控和美国基本一样。在美国,要求审计师对内控的每一个步骤进行审计,这非常昂贵;伦敦采取更极端的措施,他们不想让萨班斯法进入英国;在日本和法国,他们采取的方案有点类似萨班斯法的某些原则,几个星期前,日本提出了第一个法案的草稿,这个草稿在内控方面与萨班斯法的404很相似,可能在一个星期内进一步审核,然后我们可以看到结果是否与萨班斯法类似。

中国法律法规的制定是很严格的,中国一个公司进行初期审计的时候,必须证明他在遵守法规方面做得最好,特别要让政府相信这点,这是中国上市公司特别需要注意的。

“

在美国,人们遵守萨班斯法更多的是由于对不遵守而可能导致法律制裁的担心,而不是为了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依照刑法,现在有人被罚款、并关进了监狱,这引起了人们的极大恐惧而不敢违法。

”

## 山杰·安南

1969年出生于印度新德里;  
计算机理学硕士,财务硕士,战略和运营MBA;  
20岁只身闯荡,随后移民美国;  
喜欢自行车、摩托车、诗歌和音乐。

## ■相关报道

# 中国的萨班斯期待:适当简化

□本报记者 罗小军

2007年初,在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中国企业将根据要求提交2006年度财务报告,同时根据萨班斯法案的要求,这些企业将于同一时间提交公司的内控报告。中海油财务管理部门的财务总监李飞龙表示,适用萨班斯法的工作令他“有压力”。

感到压力的绝不仅限于中国企业,美国本土企业也是倍感不适。美国萨班斯法案研究院主席山杰·安南表示,萨班斯法在美国执行三年来企业花费已经超过200亿美元。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副秘书长鞠新华对上海证券报表示“有些美国企业请中介机构做财务和内控报告,花费过亿美元”。

正由于此,目前“美国国内的争论很多”,主要集中在“适用萨班斯法404内控条款的成本太高”,山杰·安南对本报表示,对于企业的意见“12月13日左右,美国监管部门将对企业就萨班斯法404条款的反对意见作出反馈”。

而早在今年9月,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也受美国证交所代表的委托对中国企业执行萨班斯法中存在的疑惑和问题进行调研,然后将结果反馈给美国证交所。其时,鞠新华副秘书长代表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参加国际审计与鉴证准则委员会咨询团的工作,该咨询团里美国证交所的代表找到鞠新华表达了上述请求。

鞠新华说,当时美国证交所代表表示,如果中国企业有误解,他们愿意专程来华解释,如果属于实际存在的问题,听到中方的反映后,他们会在法律法规的执行或者具体调整方面做一些工作。

目前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已经将调查表下发,调查对象为已经在美国上市和准备到美国上市的企业,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将反馈意见整理后,将反馈给美方,“目前我们的意见收集工作还在进行中”。

据了解,我国的企业适用萨班斯法的困难主要有两方面原因:一是,公司治理方面与国际或者美国的企业有差距。鞠新华表示,国内很多企业正在转制过程中,依萨班斯法中国企业“要迈两个台阶”,因为公司内部治理“涉及到文化问题,不可一蹴而就”。

除了文化外,人才准备也存在困难。目前,这些企业的公司管理人才,特别是内控、财务人才准备不够,“人才不是没有,而是现有人才都是在过去的背景下教育出来的”,当然“也有懂得西方那一套的,但懂得并不意味着可以在公司内部推行”。因为,“这既要立足我国公司的经济环境、制度环境,又要能理解国外萨班斯法的内在要求,在执行的具体的过程中才能在企业里推进这些工作”。

但年关临近,在美国上市的中国企业必须按照萨班斯法提交财务和内控报告,而李飞龙们倍感压力。由于上述两个主要原因,很多企业只能请中介机构来设计制度,提供报告,但“这与企业内部已经做到的还有距离”。

美国证交所的代表表示,中国企业由于语言障碍和对萨班斯法的理解上都有一定距离,这需要借助第三者的力量来做,而第三者有自己的利益,他们可能重新把问题搞复杂了。鞠新华对此有同感,咨询公司都感觉这个问题非常棘手,而企业请中介作报告“成本不低于四大机构在国内做审计的费用”。

因此,对于萨班斯法案的忧虑也“并不是空穴来风”,鞠新华表示,“总体上来说,萨班斯法的方向是对的:一是,上市公司是公众公司,有这方面的责任;二是,政府认为上市公司的治理有问题,自己也难辞其咎。但从细节方面要求得这么广泛、这么细,是不是就更能符合它的方向,保证它的方向的实现呢,这未必”。

“我们希望做一些适当的简化”,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副秘书长鞠新华表示。而山杰·安南亦表示,美国国内企业也抱怨适用萨班斯法复杂而成本高。

## ■人物素描

# “早起的鸟儿”

□本报记者 罗小军

山杰·安南,年纪轻轻就成为美国萨班斯法案研究院主席、美国萨班斯集团总裁。

这位出生于印度新德里的美国公民今年才38岁,但这不妨碍他成为一名萨班斯法的专家。

会议主办方把山杰·安南介绍给大家时说,“他是萨班斯法案出台的参与者和法案实施方面的引领者,并得到美国证交所的支持”。

萨班斯法案研究院是萨班斯法通过后美国最早提供萨班斯法咨询、培训的机构,同时山杰·安南还是《萨班斯法财务和信息技术专业指南》的作者,《萨班斯法适用》期刊CEO圆桌论坛的成员。

而在美国国内,人们是这样评价这位年轻的印度移民的:“山杰·安南架起了人类与技术商业之间的桥梁”。

为这一评价做注的是:他是J.D. Edwards(全球领先商务解决方案软件开发商)年度实施优秀奖、全球顾问奖的获得者,还是NASBA(财务会计委员会全国联合会)公众信任协会的发起成员,顾问委员会(TAC)的思想领袖。山杰·安南还拥有“东北亚专门成就奖”,“企业全球解决方案杰出业绩奖”,“客户服务价值团队奖”等荣誉。

年轻的山杰·安南获此美誉和成就并非偶然。

安南出身名门,父母一个是德里大学的英语文学资深教授,一个是印度政府的副秘书长。安南的早期12年教育是在圣·哥伦比亚大学完成的,17岁时即拥有自己的第一项技术发明。1990年,20出头的安南只身来到大孟买闯荡,随后移民美国,行踪遍及欧洲、亚洲和美洲。

山杰·安南不愧为“一只早起的鸟儿”。

更为超常的事,小伙子是一边干着全职工作一边完成了自己的全日制学习,这或许是他年纪轻轻就拥有多个学位和广泛知识和实战经验的缘故。

安南拥有的学位有:印度附属美国麻省理工学院的BITS Pilani的技术和计算机理学硕士、波士顿大学战略和运营MBA、财务硕士。

工作之余,山杰·安南还喜欢自行车、漂流、摩托车、游泳、旅游、诗歌和音乐,可谓兴趣广泛。

超级优秀男山杰·安南拥有一位美丽而智慧的妻子杰妮芙,她生于越南,在20世纪70年代末的艰难岁月中移民美国,有着中国人血统。正因为此,他们的生活语言有英语、印地语、中文。

采访结束时,山杰·安南除了用纯正的美国英语说“you are welcome”外,还用十分地道的普通话对本报记者说“谢谢”。

安南回忆起多年前第一次从印度来中国时,感觉那时候上海发展的很快,而这次从美国直飞中国,比较之下,仍然感慨颇多,“中国的发展令我印象深刻”,山杰·安南在他的主题演讲中开篇就是这句话。